

2024-2025 年度申請「學生津貼」安排

敬啟者：教育局在 2024-25 學年為日校學生提供 2,500 元的「學生津貼」，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此項津貼不設資產審查，本年度家長可使用電子或紙本形式遞交申請。

申請方式：

電子申請：

- 申請人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遞交申請。

電子平台將於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2 日開放。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申請人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了解詳情：

[申請程序指引](#)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



- 如家長透過電子平台遞交申請，請核實本校名稱及學校編號是否正確，以免影響申請進度。

學校名稱	學校編號
青山天主教小學	114146

- 家長在電子平台簽署申請後，須按「返回網上服務」按鈕，以獲取「確認通知書」。本校建議家長可將該頁面截圖，或下載已遞交的電子表格，以便日後作跟進之用。
- 請家長適時登入「智方便+」電子平台查閱申請進度，如本校發現資料有誤，申請將會被退回，請家長及早更正；如未能透過電子平台申請，校方稍後將會派發紙本表格。

紙本申請：

班主任會於 10 月 9 日 派發紙本表格給未有電子申請的學生

表格 B: (原校升讀的學生適用)

- 家長/監護人只須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如預印資料沒有更改，便可在表格底部的指定確認方格加上「✓」號，並簽署確認，無需重新填寫資料。
- 如表格 B 所列部分資料需要更新(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及學校類別以外的資料)，家長/監護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並漏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
- 如表格 B 所列的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級別需作更改，有關學生的家長/監護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如有此需要，家長可向校務處索取表格 A 申請。

表格 A:

- 新入學學生、轉讀他校的學生、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 B 的學生，或上述需要修改主要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的學生，家長/監護人需填寫表格 A 申請。

其他相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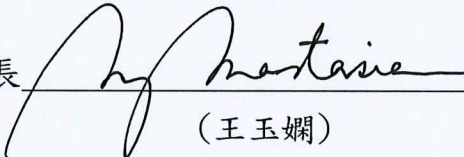
1. 填妥的申請表格必須透過學生就讀的學校提交，而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提交一份申請。申請人在填寫「學生津貼」申請表前，請先細閱表格內的「須知事項」以及「聲明」。
2. 由於家長一般擁有本地銀行戶口，教育局會透過銀行轉賬向家長發放津貼。請仔細填寫銀行帳戶號碼(必須包括銀行編號及分行編號)，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以免延誤申請。
3. 如家長透過紙本申請，須在10月14日前將已簽署的申請表格交回班主任。學校會於每份填妥的申請表格蓋上學校印鑑，以確認該學生為本校學生，再送交教育局。
4. 如個別學生未能在指定限期前提交申請，學校會分批將已填妥的表格先交去教育局。
5. 現階段，申請人無須提交其他文件，教育局在有需要時才要求申請人提交其他文件。
6. 教育局預計收到申請後約六至八星期開始逐步發放津貼予合資格學生家長。
7. 如有查詢，請與教育局學生特別支援組聯絡(電郵：stgenquiry@edb.gov.hk；熱線：3850 2000)。

請家長於9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填覆電子通告回條，以便校方處理。

此致
貴家長台鑒



青山天主教小學

校長  謹啟
(王玉嫻)

主曆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回條>

035/2425/E

2024-2025 年度申請「學生津貼」安排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有關2024/2025「學生津貼」申請安排。並

- 會透過電子方式遞交，自行於9月13日至10月2日完成。
- 想透過紙本方式遞交，會等候班主任於10月9日派發表格才填寫。
- 無意遞交申請。

此覆
青山天主教小學校長

()班學生 : _____ ()
家長姓名(正楷) : _____
家長簽署 : _____
日 期 : _____

(請在適用的內填上✓號)